

南京工业大学文件

南工干〔2023〕6号

关于尹星等三位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实施高校对口选派优秀年轻干部跟岗锻炼计划的通知》和有关要求，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尹星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
盛晟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陈鑫同志任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。

跟岗锻炼时间为2年，期满后所任职务自然免除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23年10月12日